

附件 8

整改落实情况公示表

反馈（投诉） 问题	受理编号：D2YN202104070002。投诉人反映：呈贡区旧垃圾填埋场清理整治过程中，将筛分出的大件垃圾焚烧后填埋在该厂旁边的便道路下，用石块和红土覆盖绿化，第三方检测报告数据显示合格，举报人认为存在二次污染。
整改目标	将呈贡区旧垃圾填埋场多年遗留的环境历史问题彻底整治，环境风险隐患彻底消除，生态环境全面改善，使“老荒山”变成“绿水青山”。
整改措施	一是及时组织人员对反映问题进行全面排查检查，安排人员坚持动态巡查，坚决杜绝垃圾复堆；二是全面清理项目场地内零星垃圾。
整改主要工作成效	我局接到投诉件后，第一时间组织人员到项目现场核实相关情况，针对投诉人反映的问题，逐一仔细核查项目现状、查阅检测报告等台账资料，并再次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复查，未发现环境污染情况。同时，我局加强对项目后续工作的督促监管，要求施工方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责任，严格按规范做好项目收尾工作，确保多年遗留的环境历史问题得到彻底整治。
责任单位及 责任人	呈贡区城市管理局 刘剑磊
公示说明	现将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公示，如有意见建议，请反馈至呈贡区城市管理局。联系人员及电话：杨云，67494933

公示单位：呈贡区人民政府（盖章）2022年4月15日

